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6－018

2015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73,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西能源	股票代码	00263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伟	李大江	
办公地址	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66号	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66号	
传真	0813-4736870	0813-4736870	
电话	0813-4736870	0813-4736870	
电子信箱	lw@cwpc.com.cn	hxny@cwpc.com.cn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装备制造、工程总包、投资营运三大业务板块。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包括：高效节能锅炉、洁净燃煤锅炉、环保锅炉、新能源综合利用锅炉及其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和销售，以及基于节能环保、可再生能源、新能源综合利用电源建设等领域提供设计、采购、供货、施工、安装调试、竣工验收等部分或全过程的工程总承包服务。

1、装备制造：专业从事高效洁净燃煤电站锅炉、碱回收锅炉、垃圾焚烧发电锅炉、生物质发电锅炉、高炉尾气发电锅炉、煤气锅炉、油泥沙锅炉，以及其他工业锅炉、余热锅炉、特种锅炉、压力容器的设计、制造和销售。

2、工程总包：电厂EPC工程总包、电站BTG工程总包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等。

3、投资运营：长期股权投资、BOT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电厂投资运营。

公司致力于提供多元化的能源系统解决方案，努力开发并持续提供更高效节能、更洁净环保的能源动力设备、能源转换技术及系统集成方案等服务，实现"水更清、天更蓝、人们生活更美好"的企业愿景。

（二）行业发展格局及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国务院"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提出：大力发展节能环保、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发展高效节能、先进环保、资源循环利用关键技术装备、产品和服务，发展新一代核能、太阳能热利用和光伏光热发电、风电技术装备、智能电网、生物质能等；要提高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所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力争使战略性新兴产业成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推动力量，节能环保、高端装备制造等产业成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新能源、新材料等产业成为国民经济先导产业。

长期以来，我国能源结构"以煤为主"，火力发电占据了全国发电量的主要市场；随着国家节能减排和环保执行力度的加大，近年来我国电源结构正逐渐发生变化，水电、核电等清洁能源装机容量增加，火电（煤电、气电）装机容量占总装机容量的比例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

1、锅炉设备行业

电站锅炉是火力发电厂成套设备的三大主机之一，是决定电厂运行效益的关键设备。按燃料种类可分为煤粉锅炉、燃油锅炉、燃气锅炉、生物质锅炉、混燃锅炉等。我国已成为世界电站装备制造和出口大国，是为数不多的具备生产大容量、高参数、超临界、超超临界电站锅炉的国家之一。

国内已有超过20家企业具有成套制造电站锅炉的资质和规模化生产能力，并形成三个梯队，市场竞争较为充分。东方电气、哈尔滨电气、上海电气具备批量制造和配套提供600MW及以上超临界、超超临界大型电站锅炉的能力，占领了电站锅炉的主要市场，重点为国内五大电力集团、中央企业等大型发电企业提供大型成套电站装备；华西能源、无锡华光、济南锅炉、武汉锅炉、杭州锅炉等大中型锅炉制造企业，主要为企业自备电厂、地方发电企业提供600MW以下成套电站锅炉装备，以及循环流化床锅炉、垃圾发电锅炉、余热锅炉、生物发电等特种锅炉；其余锅炉制造企业主要提供低参数、小容量锅炉或锅炉部件，占领细分市场，填补区域空缺。

2、电站投资建设行业

国际方面，全球经济增长乏力，新兴经济体面临资本外流、投资下降，东南亚、南亚等公司产品重点出口地区经济增速持续放缓。国内方面，国内经济面临结构调整和增长方式转变，经济下行压力继续存在。行业方面，电力供应过剩，环保政策环境日趋严格，市场竞争更加激烈。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统计信息，2015年，全社会用电量5550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仅0.5；全国6000千瓦及以上电厂发电设备累计平均利用小时为3969小时，同比减少349小时。其中，水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为3621小时，同比减少48小时；火电设备平均利用小时为4329小时，同比减少410小时。电力需求增速继续低位徘徊，行业需求不足、产能过剩。同时，随着《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的出台，火电行业受到的限制将越来越多，份额将越来越低，公司部分传统锅炉产品市场空间将进一步受到限制。

与此同时，随着"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京津冀协同发展"国家战略的逐步推进，公司在海外电力市场及国内节能环保、新能源市场仍然有较大发展空间。在环保政策的强力推动下，工业锅炉节能环保改造业务有望开启千亿级的市场空间。在"稳增长"的政策目标指导下，财政、货币政策将更加积极和宽松，金融改革、电力体制改革将推动利率、汇率的进一步市场化和电力市场的开放，公司"产融结合"、"三大板块协同发展"的战略布局有望分享到政策红利。十八届五中全会《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的建议》中明确要求，"坚持绿色发展，着力改善生态环境"、"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支持节能环保、智能制造、高端装备、新能源等新兴产业的发展。

综上所述，公司所处电站电力行业"机会与风险同存、挑战与机遇共生"。在环保要求日益强烈和国家政策的大力推动下，高效燃烧、清洁能源、可再生能源及新能源发电将是发电装备市场的主要发展方向；公司循环流化床锅炉、垃圾发电锅炉、碱回收锅炉、生物质锅炉、污泥焚烧锅炉、高炉煤气锅炉、油泥沙锅炉等特种锅炉，以及其他新能源综合利用锅炉、锅炉改造等产品和服务仍将有较大的市场发展空间；在国家"一带一路"等战略的推动下，公司所拥有的电站工程总包、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等资质和能力将有助于公司获得更多的国内外工程总包市场订单。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3,699,738,955.57	3,268,585,422.70	13.19%	3,136,973,99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415,773.56	149,122,301.05	33.06%	131,424,853.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772,621.11	139,621,840.49	10.14%	112,715,64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31,537.71	–540,927,973.78	80.44%	–1,351,824.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89	0.2038	31.94%	0.17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89	0.2038	31.94%	0.178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3%	5.86%	1.17%	7.72%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9,166,970,977.79	7,164,505,317.48	27.95%	5,223,734,62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06,726,659.38	2,741,930,057.11	6.01%	1,763,661,881.9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21,597,930.39	1,079,629,282.77	1,004,973,419.86	993,538,322.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473,765.16	83,647,383.95	75,071,253.82	10,223,37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288,081.70	80,784,674.72	75,071,253.82	–29,371,389.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878,725.44	226,297,454.58	–291,562,353.87	–173,445,363.8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0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3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黎仁超	境内自然人	21.00%	154,981,680	125,236,260	质押	71,640,000
鹏华资产－平安银行－鹏华资产瑞祥10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79%	20,556,000			
鹏华资产－平安银行－鹏华资产瑞祥11期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79%	20,556,000			
赖红梅	境内自然人	2.43%	17,925,120		质押	17,880,00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三组合	其他	1.70%	12,564,00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西南证券动态股权管家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63%	12,006,400			
鹏华资产－平安银行－鹏华资产鲲鹏9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1%	11,887,831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东海基金－工行－鑫龙16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43%	10,568,104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其他	1.36%	10,055,16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信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1%	8,932,63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公司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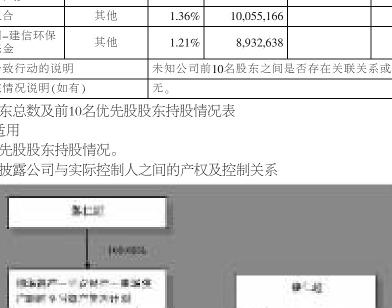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在国外主要市场经济体复苏乏力、国内经济面临下行压力的宏观环境下，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始终坚持企业发展和经营理念，以市场为导向、以顾客为中心，把握机遇、科学决策。全体干部员工紧密围绕公司2015年度方针目标的要求，团结协作，攻坚克难，外抓市场、内抓管理，持续提高经营能力；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有序进行，保持了持续、稳步、健康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699,738,955.57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19%；实现营业利润221,911,964.43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0.90%；利润总额234,833,239.43元，比去年增长39.2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8,415,773.56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3.06%。

主要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3,699,738,955.57	3,268,585,422.70	13.19%	
营业成本	3,049,015,375.21	2,657,830,911.85	14.72%	
销售费用	49,635,304.20	62,391,959.83	–20.45%	
管理费用	248,952,321.39	246,288,272.99	1.08%	
财务费用	77,192,148.77	92,323,522.82	–16.39%	
研发投入	80,108,641.94	100,720,852.26	–2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31,537.71	–540,927,973.78	80.44%	部分项目回款增加，同时公司调整了部分原材料采购付款方式

公司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2015年度，公司上下围绕"集团管控 专业协同 拼抢市场 实现3652"的方针目标要求，克服市场困难，积极开展工作，公司收入利润等指标同比稳步增长，大容量高参数产品取得突破，海外总包市场取得突破，订单总量持续增长，工程建设项目按计划推进，投融资工作进展顺利，集团化、内部市场化改革正式启动，为公司2016年稳步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完成的主要工作如下：

1、市场开拓取得突出进展。2015年1－12月，公司共签订各类订单合同总金额84.98亿元（不含中标），较去年同期增长288.92%。在国内经济持续低迷、国外主要新兴经济体市场增速放缓、电力装备投资需求下降未根本发生改变的宏观环境下，公司紧密跟随国家节能环保、新能源支持政策和"一带一路"发展战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积极把握市场机会，国内国外新增订单获得较大幅度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签订360MW等级高效节能超临界锅炉供货合同，进入超临界锅炉先进发电技术俱乐部；签订巴基斯坦Grange Power Limited公司增资入股协议，实现国外投资运营BOO零突破；签订泰国SPS1999公司垃圾发电EPC总包合同，实现国外成套垃圾发电工程总包零突破。

2、重大项目建设有序进行。公司"智能制造"智能化车间改造项目建设按期完成、并顺利通过现场验收；华西能源科技工业园建设按计划推进，厂房设备交付使用；广安垃圾发电项目投入试运行，各项性能指标达到设计要求；张掖垃圾发电项目施工按计划有序推进；广元、佳木斯项目开工建设，公司固废处理环保业务持续增长。

3、集团化改革和专业化分工管理继续推进。完善了组织机构设置，组建了华西工程海外销售公司、华西工业政府公共服务项目事业部；制定了子公司分类分级管控方案；海外项目投融资开发平台得到拓展，香港、巴基斯坦等海外子公司注册登记并开始运营。

4、投融资工作取得进展。完成4亿元中期票据申请及发行；适时启动了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对完善公司节能环保清洁能源产业链、解决重大项目投资建设资金需求将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5、技术研发持续推进。完成了150MW亚临界CFB锅炉、PC锅炉方案优化和技术推介，优化了高炉煤气炉技术设计；600MW超临界PC炉和垃圾炉排炉焚烧技术引进工作按计划进行；完成200MW等级燃气轮机余热锅炉工艺研发，完成210MW国内最大容量等级热水锅炉开发；开展了光热技术开发工作，组建了光热开发小组，与合作方进行了技术交流，结合项目制订了技术分析报告、立项申请等。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总承包项目	1,491,151,611.69	324,285,945.03	21.75%	70.80%	150.81%	6.94%
锅炉及配套产品	1,694,499,233.43	232,144,047.75	13.70%	–28.95%	–51.05%	–6.18%
主营业务收入－其他类	469,538,695.73	52,860,772.05	11.26%	0.00%	0.00%	0.00%
小计	3,655,189,540.85	609,290,764.83	16.67%	12.19%	0.96%	–1.8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699,738,955.57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19%；营业成本3,049,015,375.2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72%；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扩大，生产完工产品同比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8,415,773.56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3.06%。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同时，公司通过设计优化、减少外包、调整货款支付、严格费用控制等措施有效降低了成本费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增加成都华西阀门有限公司，其他合并增加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

1、成都华西阀门有限公司（简称华西阀门）成立于2006年9月6日，注册资本1,000万元。2014年9月25日，公司与华西阀门签订《增资扩股协议》，公司以华西阀门截止2014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向华西阀门增资1,238.49万元获得其51%的股权。截止2015年3月31日，公司已向华西阀门增资1,001.78万元。鉴于公司已实施了《增资扩股协议》约定的大部分投资，且华西阀门已于2015年3月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将华西阀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浙江华西铂瑞重工有限公司（简称浙江华西铂瑞）成立于2013年6月19日，注册资本3,000万元，其中浙江铂瑞能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出资1,500万元，公司出资1,500万元。2014年12月5日，浙江华西铂瑞召开股东会，通过了章程修正案，将"董事会每项决议需经公司董事总人数全体董事通过"修改为"董事会每项决议均需经公司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并于2014年12月16日完成上述章程变更工商备案。浙江华西铂瑞董事会成员5人，其中3人由本公司派遣，本公司董事会的表决权比例为60%，根据修改后的章程，本公司能实际控制浙江华西铂瑞的生产经营和管理，因此，自2015年1月1日起将浙江华西铂瑞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投资新设立全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华西能源（香港）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能源（香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6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签名）：黎仁超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6－019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能源" 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6年3月28日上午在成都市浣花黉台酒店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7日以电话、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参加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黎仁超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和完善了符合上市公司管理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组织机构，形成了较为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建立了覆盖公司各业务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和各项活动的正常运行。公司内部控制在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则制度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ininfo.com.cn/）。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

《公司2015年度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2015 年1－12月，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699,738,955.57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19%；实现营业利润221,911,964.43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0.9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8,415,773.56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3.06%。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每股收益0.2689元；母公司净利润81,792,248.91元，提取10%的公积金8,179,224.89元后，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714,281,036.94元。提议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进行2015年度利润分配。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政策和文件精神，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年度经营计划和生产经营具体情况，提议201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如下：以公司总股本7.38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利润分配共计派发现金2,583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本次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发生变化，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相关规则制度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是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等因素综合分析后所确定，方案合理，与公司业绩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募集资金2015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ininfo.com.cn）。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15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15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公司年度生产经营计划，2016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不超过66,000万元，主要包括：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部分产品零部件，向关联方提供锅炉成套设备、EPC工程总包等服务。其中：

1、公司向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采购与锅炉产品相配套的自控设备等，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2、公司为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提供锅炉成套设备、EPC工程总包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30,000万元。

3、公司为广东博海昕能环保有限公司提供锅炉成套设备、EPC工程总包等服务，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35,000万元。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完全依据市场行情，通过招投标程序、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条件与市场其他参与对象一致。

本次关联交易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关联董事黎仁超先生、毛继红先生、黄有全先生回避表决。

审议结果：表决票6票，赞成票6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十）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2015年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2015年工作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15年度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独立董事杜剑先生、廖中新先生、何菁女士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5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6年4月28日（星期四）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有关议案，会议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审议结果：表决票9票，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6-020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能源"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决定于2016年4月28日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4月28日（星期四）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4月27日至2016年4月2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27日15:00至2016年4月2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4月22日。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66号华西能源科研大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2、审议《公司董事会2015年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监事会2015年工作报告》

4、审议《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审议《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7、审议《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独立董事杜剑先生、何菁女士、廖中新先生将向本次股东大会作2015年度工作述职，本事项不需审议。

上述议案7为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该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其余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上述议案详见公司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ininfo.com.cn）上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有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股东大会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监高、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6年4月25日（星期一）、4月26日（星期二）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66号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帐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会议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6年4月26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投票表决，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通讯方式

联系电话：0813－4736870

传　　真：0813－4736870

会议联系人：李大江

通讯地址：四川省自贡市高新工业园区荣川路66号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643000

2、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流程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30

2、投票简称：华西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4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2016年4月28日9:30－11:30 和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华西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以下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1.00
议案2	《公司董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公司监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3.00
议案4	《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议案5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00
议案6	《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00
议案7	《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对应委托数量（股）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2016年4月27日15:00至2016年4月2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我单位（个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议案1	《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2	《公司董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议案3	《公司监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议案4	《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5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议案6	《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7	《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委托人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被委托人姓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请对议案的每一审议事项根据委托人的意见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的选项栏内划"√"。

2、赞成、反对或弃权仅能选一项；若多选则视为无效委托。

3、若委托人未明确投票意见，则视为被委托人可按照自己意愿进行投票。

4、本授权委托书可网上下载、复印有效；法人股东须加盖单位公章。

5、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6－021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3月28日上午在成都市浣花黉台酒店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7日以电话、书面形式发出。会议应参加监事5名，实际参加监事5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灿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15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5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2015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表决票5票，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2015年度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表决票5票，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2015 年1－12月，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3,699,738,955.57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3.19%；实现营业利润221,911,964.43元，比去年同期增长40.9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8,415,773.56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3.06%。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每股收益0.2689元；母公司净利润81,792,248.91元，提取10%的公积金8,179,224.89元后，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714,281,036.94元。提议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进行2015年度利润分配。

审议结果：表决票5票，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相关政策和文件精神，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年度经营计划和生产经营具体情况，提议201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预案如下：以公司总股本7.38亿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利润分配共计派发现金2,583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本次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因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发生变化，分配比例将按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相关规则制度的要求，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是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等因素综合分析后所确定，方案合理，与公司业绩相匹配，符合公司实际。

审议结果：表决票5票，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表决票5票，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控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需要，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过程、各关键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审议结果：表决票5票，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16年度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协商确定，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和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审议结果：表决票5票，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6－023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能源"或"公司"）于2016年3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16年与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发生总额不超过6.6亿元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黎仁超先生、毛继红先生、黄有全先生回避表决。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48%，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关联股东黎仁超先生、毛继红先生、黄有全先生将回避表决。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公司年度生产经营计划，2016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不超过6.6亿元，具体如下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采购与锅炉产品相配套的自控设备等）	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	1,000	385.94	0.11%
	小计	1,000	385.94	0.1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提供锅炉成套设备、工程总包等）	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	30,000	11,385.73	3.11%
	广东博海昕能环保有限公司	35,000	81,393.03	22.27%
	小计	65,000	92,778.76	25.38%

（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累计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约0.55亿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定坤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研发、生产电站锅炉控制设备及控制系统、火力发电厂脱硫脱硝控制系统、锅炉循环水海水淡化成套设备及控制系统。研发设计工业控制设备及控制系统、监控设备及系统、计算机控制系统、建筑工程控制系统、机电一体化成套设备及控制系统，以及电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阀门、计算机软硬件；控制系统及相关设备的售后服务及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注册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飞亚达科技大厦十一层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东控"）总资产38,610.49万元、净资产15,987.37万元，2015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25,663.70万元，净利润477.7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目前持有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20%的股权，公司董事长黎仁超先生兼任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董事。

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三款规定的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财务指标及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能保证合同的顺利履行。

（二）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波

注册资本：13,000 万元

主营业务：新能源产业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及工程总承包服务；提供生物质发电技术及核心设备；废水、废气、废渣治理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及工程总承包服务；城市污泥处理工程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及工程总承包服务；生物质发电项目的专业化运营、维护、培训和咨询。

注册住所：四川省自贡市大安区黄家山66号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5年12月31日，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能投华西"）总资产80,964.18万元、净资产11,292.22万元，2015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6,538.64万元，净利润－1,851.0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目前持有"四川能投华西"42.74%的股权；公司董事长黎仁超先生，董事、常务副总裁毛继红先生兼任"四川能投华西"董事；公司董事黄有全先生兼任"四川能投华西"总经理。除此之外，交易对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指标及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具有较好的支付能力，能保证合同的顺利履行。

（三）广东博海昕能环保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广东博海昕能环保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谭炜樑

注册资本：26,600万元

主营业务：环保行业及新能源投资，提供能源效率审计，节能改造方案，节能工程施工及运行维护服务；污水处理、清洁服务、环境卫生管理、市政设施维护；采购及销售：环保设备、节能设备、环保材料、节能材料、工程材料。

注册住所：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路106号南峰中心大厦1101室

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15年12月31日，广东博海昕能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博海昕能"）总资产44,767.16万元、净资产20,014.44万元，2015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3,614.17万元，净利润－449.08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持有广东博海昕能50%的股权；公司董事长黎仁超先生兼任广东博海昕能董事；董事、常务副总裁毛继红先生兼任广东博海昕能董事长。

广东博海昕能环保有限公司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三款规定的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广东博海昕能环保有限公司财务指标及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具有较好的支付能力，能保证合同的顺利履行。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为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部分产品零部件，向关联方提供锅炉成套设备、EPC工程总包等服务。其中：

1、向深圳东控采购与公司锅炉产品相配套的自控设备等；2、向四川能投华西、广东博海昕能提供垃圾发电锅炉成套设备、工程总包等服务。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完全依据市场行情，通过招投标程序、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等条件将与市场其他参与对象一致。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之间的商品采购合同将根据年度产品需求计划情况后续签订。公司与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广东博海昕能环保有限公司之间商品销售合同为往年签订合同尚未执行完成、延续到本年度继续履行。本年度尚未签订有新的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根据已签订单及合同项目执行计划，通过招标，择优选择深圳东方锅炉控制有限公司作为公司部分产品零部件供应厂商，一方面可保证公司产品质量和交货期，另一方面有利于促进深圳东控主营业务发展。

公司通过参与四川省能投华西生物质能开发有限公司、广东博海昕能环保有限公司等公司的项目投标，通过竞标获得其投资项目EPC 工程总包或设备供货订单，有利于充分发挥公司在电站装备制造、工程总包等方面的比较优势，满足工程质量和建设工期，保证产品性能和电厂运行指标；有利于带动公司装备制造和工程总包业务板块的发展。

上述关联交易目的是为充分利用双方资源，促进优势互补和共同发展，最终实现公司效益最大化。

2、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持续性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上述采购商品的付款条件、销售商品的收款条件与公司与其他非关联方之间的付款或收款条件相同；在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按照市场公允价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进行。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日常生产经营需要所产生，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公司将进一步积极寻找及整合社会资源，选择更优方案，尽量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发生。

五、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1、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在关联各方平等协商的基础上、按照市场原则进行；是根据生产经营需要所产生，符合公司实际、有利于公司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审议关联交易表决程序符合监管要求，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经核查后认为：

华西能源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根据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所发生、按照平等互利和市场原则进行，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各项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允价格执行，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华西能源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意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和有关规则制度的要求，保荐机构对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中信建投证券关于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630　证券简称：华西能源　公告编号：2016－022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下转B163版）